

風險因素

投資我們的股份涉及風險。閣下於決定認購股份前，應將下列資料連同本文件所載其他資料一併審慎考慮，包括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倘下文所述任何情形或事件實際發生或出現，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在任何該等情況下，股份的市價可能下跌，而閣下可能失去全部或部分投資。本文件亦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資料。我們的實際業績可能由於諸多因素而與前瞻性陳述所預計的情況有重大差異，該等因素包括下文及本文件其他章節所列的風險。

與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十分受石墨電極的市場售價及近期宏觀經濟變動所影響，而該等變動則取決於眾多不受我們控制的因素。

提供超高功率石墨電極為我們的主要業務。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取決於石墨電極的價格。可能影響石墨電極價格的因素包括(其中計有)供需水平、針狀焦價格、國際經濟狀況、出口管制、科技發展及電弧爐鋼製造業發展。

石墨電極價格過往一直受到全球電弧爐鋼製造業需求走勢及石墨電極供應的影響。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間，石墨電極的平均全球價格(不包括中國)由每公噸3,721.5美元增至每公噸16,054.9美元，及後於二零二零年減少至每公噸4,120.4美元，及於二零二一年增加至每公噸4,883.0美元，其後於二零二六年將增至每公噸6,724.9美元。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石墨電極價格將維持穩定或呈上升趨勢。因此，倘日後石墨電極價格下滑，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往績期間毛利對石墨電極平均售價波動的敏感度分析，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關鍵因素—石墨電極的價格波動及我們產品的市場需求」一節，以了解更多詳情。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亦十分取決於宏觀經濟環境。經濟增長放緩、通貨膨脹上升及地緣政治問題等因素可能導致不利的營運狀況。根據世界鋼鐵協會，預計全球市場的鋼鐵需求於二零二二年將收縮2.3%，通脹高企、貨幣緊縮及中國經濟放緩導致二零二二年舉步為艱。預計二零二二年歐盟的鋼鐵需求將收縮3.5%，中國的鋼鐵需求可能於二零二二年下降4.0%。此外，預計美國的鋼鐵需求即使在預期製造活動大減的情況下也不會轉為收縮。尤其是，由於高通脹和俄烏衝突加劇能源危機，歐盟前景面臨進一步下行風險。因此，經濟增長放緩、經濟衰退或其他影響本集團主要地理位置市場(如EMEA、中國及美洲)的不利事件可能導致下游鋼鐵製造商對我們石墨電極產品的需求減少。

經濟增長放緩、經濟衰退或其他不利事件可能會減少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所有上述情況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表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就往績期間後的表現而言，截至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的銷量為約6,365公噸，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的銷量(即約8,818公噸)減少約27.8%。

我們的毛利率、平均售價及／或平均銷售成本受一系列因素影響，並可能不時地出現大幅波動。

石墨電極並非普通商品，亦非消費品，並無現成的市場價格，因此，石墨電極市場上概無權威的基準價格供市場參與者遵循。

在釐定每個潛在訂單的報價時，我們將考慮一系列因素，並根據該等因素逐份訂單為產品定價，其中包括當時的市場價格、相關時間的原材料供應及價格，以及製造成本等。相關報價將取決於客戶與我們的進一步協商。因此，我們的毛利率、平均售價及／或平均銷售成本受上述一系列因素影響，並可能不時出現大幅波動。有關相關因素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毛利及毛利率」一節。

所有該等因素的相互作用將影響每次價格磋商的過程，從而影響每個最終採購價格。每份訂單的最終採購價格及毛利率可能有所不同。因此，不同地區、主要市場甚至個別客戶在特定時期的毛利率、平均售價及／或平均銷售成本的趨勢可能不一致或具不同格局。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因應毛利率、平均售價及／或平均銷售成本波動幅度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其他收入包括(其中計有)銷售其他碳產品的純利、補償收入及外匯差額，佔我們純利的重大部分，且未來可能會出現波動。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其他收入分別約為6.6百萬美元、3.4百萬美元、5.4百萬美元、1.3百萬美元及0.7百萬美元，分別佔純利的約9.2%、64.9%、129.6%、29.6%及11.5%。

在我們產生的其他收入中，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分別約4.6百萬美元、2.8百萬美元、0.08百萬美元、0.29百萬美元及0.2百萬美元(分別佔其他收入的約69.3%、84.2%、1.5%、22.2%及26.7%)為銷售其他碳產品產生的純利。半成品石墨電極及廢料(即我們其他碳產品的主要部分)銷售屬經常性質，與我們的石墨電極類似，可能受到(其中包括)供求水平、國際經濟狀況及下游行業的發展所影響。另外，我們無法控制來自外匯差額及補償收入(屬非經常性)的其他收入金額。有關我們往績期間其他收入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選定項目概述—其他收入」一節。

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其他收入將保持穩定或呈上升趨勢。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因應日後其他收入可能減少的幅度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來自其他碳產品銷售的純利出現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其他碳產品的銷售主要包括銷售半成品石墨電極、針狀焦及加工石墨電極材料的收入。往績期間，銷售其他碳產品的純利分別約為4.6百萬美元、2.8百萬美元、0.1百萬美元、0.3百萬美元及0.2百萬美元。我們的加工費分別為零、約1.0百萬美元、(47,505)美元、(3,128)美元及19,546美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加工費錄得毛損，主要由於本集團與新鄉隆慧在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進行加工服務交易，而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加工費錄得輕微毛損，主要由於該期間石墨電極加工數量減少，使每件的固定成本增加所致。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其他收入」分節。有關更多往績期間銷售其他碳產品的純利波動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選定項目概述—其他收入」一節。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因應來自其他碳產品銷售的純利波動幅度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倚賴主要客戶貢獻大部分收益。我們與主要客戶的關係發生任何變化，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石墨電極一般售予電弧爐鋼製造商。於往績期間，大部分收益來自五大客戶，彼等合共貢獻的收益分別佔往績期間各年度／期間總收益的約77.9%、47.2%、54.7%、46.7%及43.6%。因此，我們的成功視乎我們向該等主要客戶取得採購訂單及向任何新客戶取得訂單的能力。向客戶作出的銷售可能受個別客戶的業務及財務表現所影響，而彼等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則視乎以下各項因素而異：彼等各自的財務狀況；彼等下游行業的市場需求；同類產品的市場供應及技術進步（這可能導致推出更優質的產品）；彼等目標市場的競爭水平；行業發展及整體經濟氣候，而有關因素並不受我們控制。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客戶將繼續按同一水平或會否與我們有業務往來。因此，我們的未來增長及擴充取決於我們能否繼續獲得潛在客戶的採購訂單及留住現有客戶。我們無法保證現有客戶會繼續委聘我們。倘任何主要客戶大幅削減訂單數量或不再與我們有業務往來，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概不保證(i)本集團將能夠獲得新銷售合約或採購訂單以彌補有關銷售損失；或(ii)即使我們能夠獲得其他銷售合約或採購訂單，其將依據相若的商業條款訂立。

主要原材料價格的任何顯著上升或主要原材料短缺，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針狀焦及黏結用瀝青為生產石墨電極的主要原材料。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意大利廠房及中國廠房於全個財政年度均有進行生產）、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原材料成本分別約為57.0百萬美元、47.9百萬美元、26.1百萬美元及9.7百萬美元，分別佔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總銷售成本的約48.9%、52.1%、30.4%及21.9%。因此，我們的營運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主要供應商的原材料價格。

原材料價格受多項不受我們控制的外在因素影響，例如全球供求、商品價格波動、貨幣波動、整體經濟狀況及政府法規變動。於往績期間，針狀焦的平均採購價分別為約每公噸3,311美元、每公噸3,373美元、每公噸829美元、每公噸1,291美元及每公噸1,887美元，而黏結用瀝青的平均採購價分別為約每公噸996美元、每公噸674美元、每公噸601美元、每公噸837美元及每公噸1,132美元。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原材料價格的任何重大增幅可能對毛利率造成直接負面影響。由於供應鏈壓力及俄烏衝突爆發導致通脹上升，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此外，新能源汽車的蓬勃發展及電弧爐鋼鐵行業需求的增加導致針狀焦需求增加，這亦導致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針狀焦價格大幅上漲。

風險因素

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準確預測原材料的價格變動及對此作出回應，或我們將能夠將原材料採購成本增幅轉嫁予客戶。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原材料成本，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取得穩定的原材料供應。日後，供應商可隨時減少或終止向我們供應原材料。倘原材料供應中斷，生產程序可能遭到延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亦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常規做法為不與供應商訂立長期供應協議，我們認為這是行業慣例，且符合我們的商業利益，便於維持供應渠道的靈活性。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供應商將繼續與我們維持業務關係，按商業上可接納的條款及按優惠或類似價格及時向我們供應原材料。倘我們終止與一名或多名主要供應商的業務關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尋到質量類似或價格相若的其他原材料來源。我們的業務營運可能因此嚴重受阻，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往績期間毛利對生產所用原材料價格波動的敏感度分析，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 —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關鍵因素 — 我們生產所用原材料的價格波動」一節，以了解更多詳情。

我們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管理不善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我們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錄得經營活動正現金流入，但我們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錄得現金流出。對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營運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主要因素之一乃存貨水平大幅上升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其詳情載於本文件「財務資料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 現金流量」一節。我們日後能否產生足夠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將主要視乎我們能否維持最佳存貨水平及向客戶取得採購訂單。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能產生營運現金流量。倘本集團未能產生足夠的營運現金流量，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COVID-19於全球持續蔓延、長期存在及反覆爆發，可能導致產品交付嚴重延遲，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起，COVID-19疫情已經蔓延至全球各地，包括北美洲、歐洲及亞洲，尤其是中國、美國、意大利及香港（「疫情」）。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一日，世界衛生組織宣佈疫情為全球大流行。

基於疫情，中國各地不同實體（包括中國河南省的工廠，而中國廠房即位於該地）的營運因出入境限制及強制封鎖等措施而受阻，而春節假期後的廠房營運延遲至二零二零年三月才恢復。董事確認中國廠房已自二零二零年三月起恢復全面營運。

COVID-19的迅速傳播、蔓延及不確定性致使多國政府實施緊急措施以遏制COVID-19的傳播。COVID-19已影響各行各業，包括建築及汽車行業。疫情導致工廠強制關閉、強制檢疫、禁飛及僱主實施的強制「在家工作」措施。此外，其已導致多個行業停工，包括建造、房地產、機器及汽車業；加上全球物流及運輸網絡中斷，導致鋼產品需求下跌，使美國、歐洲及中國鋼製造商對石墨電極的需求相應下跌。於二零二零年第二及第三季，部分客戶推遲訂單，而我們有部分產品亦延遲交付。

隨著疫情發展，北美洲及歐亞多國（包括美國、意大利及中國）已實施旅遊限制、強制檢疫措施及封控以遏制疫情蔓延。倘上述的旅遊限制、檢疫措施及封控持續實施，並延伸至商品限制或影響客戶所在國家，則採購訂單可能會減少、延付或取消，客戶亦可能會延遲付款。

此外，倘我們有任何僱員感染或懷疑感染COVID-19，我們須向相關意大利及中國當局報告、有關當局可能要求我們的僱員接受隔離檢疫及／或生產設施須消毒或停運，繼而可能令我們的業務營運中斷，令我們無法及時交付產品，或甚至完全不能交付產品，從而可能會觸發客戶採購訂單訂明的罰款條款（如有）或客戶會終止彼等的訂單。於極端情況下，疫情可能會導致意大利廠房及中國廠房的生產設施以及客戶及供應商的業務被強制暫停或關閉，以遏制疫情蔓延。此情況繼而可能對客戶的採購訂單及供應商的原材料供應或短缺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疫情已對全球經濟造成影響。概不保證疫情將會減緩、終結或不會反彈。倘疫情於可見未來持續或反彈，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會受我們所服務行業的衰退所影響。

我們主要向電弧爐鋼製造商出售產品。我們的產品需求取決於電弧爐鋼製造行業的整體活動水平及增長情況。可能影響電弧爐鋼製造行業表現及增長的因素包括整體經濟狀況、政府政策及法規、通脹及科技發展。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六年，全球及中國的電弧爐鋼產量預期將分別按複合年增長率約6.8%及11.2%增加。然而，電弧爐鋼製造行業的任何經濟衰退通常會導致採購訂單數量減少，繼而可能對我們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對石墨電極的需求亦取決於電弧爐鋼製造行業服務的下游行業的整體活動水平及增長情況，該等行業包括建築、汽車、海事、機械及器材行業。任何該等行業出現衰退均可能導致電弧爐鋼需求下降，繼而可能減少對石墨電極的需求，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洪水及降雨等自然災害可能導致電力及通信系統等基礎設施受到嚴重破壞，並對我們的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洪水及降雨等自然災害在中國廠房及意大利廠房的所在地時有發生，可能對生命和財產損失造成特別大的損害。例如，於二零二一年七月，河南鄭州每小時高達200毫米的極端降雨導致洪水氾濫，造成300多人死亡，至少800,000人被疏散，全省超過一百萬人受到影響。除人員傷亡外，該場大洪水亦嚴重影響河南的基礎設施，包括電力及通信系統。因此，由於該緊急情況，中國廠房暫停生產10天(品質監控程序除外)。故此，未來的自然災害可能會因全球暖化導致的極端氣候而變得更加頻繁，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本集團須使用機械及設備製造石墨電極，倘該等機械及設備發生故障及停運，我們將面臨業務中斷。

製造石墨電極須使用多類機械及設備，其面臨諸如設備故障、供電中斷、工業事故、勞工短缺、罷工、火災或天災等營運風險。因此，本集團於某一時間可以生產的產品數量，受限於我們生產程序可用的機械及設備數量。

風險因素

另一方面，倘生產過程中機械及設備突然發生故障，我們可能難以及時尋到替代品或修理機械及設備。我們的工作進度可能會被延誤，而須根據客戶與我們訂立的合約條款向客戶作出賠償。我們與客戶的關係亦可能因為有關事故而受到不利影響，而我們可能面臨客戶的合約索償，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廠房和在中國的分包商可能會遇到電力短缺。

中國廠房和在中國的分包商可能會遇到電力短缺。我們的生產過程需要充足和穩定的電力供應。考慮到近年來中國的電力供應需求大幅增加，為節約燃料庫存和降低能源密度，多個省份(包括中國廠房和分包商所在的河南省)已實施電力配給措施，並在各行業領域停電。雖然中國廠房在最後可行日期獲准繼續營運而沒有受到任何停電影響，但我們其中一個分包商在二零二一年十月及十一月經歷了停電。因此，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及／或我們的外包商在未來不會發生任何停電事件。如果我們及／或我們的外包商在未來遭遇停電或出現長期的電力短缺，而我們的電力系統沒有足夠的能力長期支持我們的生產，我們的生產將不可避免地受到干擾。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中國廠房生產設施的穩定營運，無法向閣下保證日後生產不會中斷(包括部分中國生產設施欠缺有效證書所造成的潛在不利後果)。

我們擁有的壓型設施位於中國廠房所在土地(「該土地」)上建設的樓宇(「該樓宇」)內，並已根據相關中國地方法院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作出的終審裁決取得該土地的業權。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為該土地取得必要的土地使用權證。

我們正在為在該土地上建設的所有樓宇(包括該樓宇及中國廠房)申請房屋所有權證。本公司認為，據中國法律顧問所述，根據相關中國地方法院頒佈的終審裁決，以及政府就協助辦理該樓宇規劃相關修改程序而進行的有關諮詢，只要我們提交當地相關房地產登記管理機構要求的相關登記文件，我們獲得有關房屋所有權證在實質上不存在法律障礙。

風險因素

我們估計我們可以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取得必要證書。然而，我們無法確定取得該等證書的時間表。倘我們須清拆、搬遷或被迫遷出該土地或該樓宇，我們可能不得不暫停壓型設施的生產。如發生此情況，我們可能會產生搬遷成本及可能須分包製造程序以確保準時交付客戶訂購的石墨電極，因此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有關上述業權缺陷及相關風險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物業」一節。

倘我們無法有效管理存貨或準確估計產品需求，我們可能會面臨存貨囤積的問題，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分別約為92.7百萬美元、92.4百萬美元、54.2百萬美元、60.9百萬美元及62.9百萬美元，而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平均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約為268天、290天、291天、245天及255天。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我們產生的存貨撥備分別為零、16.2百萬美元、2.4百萬美元、零及零。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存貨撥備乃由於全球石墨電極價格下降導致存貨可變現淨值減少，該等存貨乃使用我們早期以較高成本購買的原材料製造。儘管我們通常於接到客戶的採購訂單後製造石墨電極，我們仍然維持一定水平的產品及原材料存貨，以減少滿足客戶預期需求的交貨時間。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不會遭遇任何存貨滯銷的情況，而滯銷可能源自市場變動、客戶喜好變動或錯誤估計產品市場需求，導致銷售減少。此外，對我們產品需求的任何不可預見的變動亦可能導致相關存貨囤積甚或陳舊。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存貨管理」一節。此外，由於本公司產品生產週期較長，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應對任何突發變動，如石墨電極及主要原材料的市場需求及價格波動。

石墨電極市價大幅下降可能對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及原材料市價的急增可能會對成本控制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因此，倘我們無法有效管理存貨或無法處理存貨囤積的問題，我們可能面臨存貨陳舊、所需營運資金上漲及／或大額存貨撥備的風險，而可能對我們的營運現金流造成壓力，繼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與全球業務版圖及營運相關風險。

我們的產品付運至全球各地的客戶，而大部分(就收益而言)客戶位於中國、美洲及EMEA。於往績期間，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我們向中國的銷售分別為約6.6百萬美元、18.2百萬美元、35.2百萬美元、28.6百萬美元、9.9百萬美元及15.7百萬美元，佔同期總銷售的約3.9%、12.1%、32.5%、26.3%、23.7%及26.3%；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我們向美洲的銷售分別為約125.1百萬美元、73.4百萬美元、36.0百萬美元、34.4百萬美元、13.6百萬美元及13.0百萬美元，佔同期總銷售的約74.3%、48.6%、33.2%、31.6%、32.6%及21.8%；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我們向EMEA的銷售分別為約35.5百萬美元、58.7百萬美元、35.3百萬美元、41.7百萬美元、16.5百萬美元及28.8百萬美元，佔同期總銷售的約21.1%、38.9%、32.5%、38.4%、39.6%及48.2%。

於最後可行日期，除中國及意大利的生產設施外，我們已於六個不同國家及地區設有辦事處。因此，我們的業務面臨不同地區市場的各種法律、政治及經濟風險，有關風險可能包括(其中計有)：

- (i) 與外國業者的競爭加劇或由於不熟悉當地營商環境而未能預測全球市場競爭環境變動；
- (ii) 施加貿易壁壘(如進出口規定)、稅項、關稅(如在近期中美貿易衝突的情況下對我們在中國生產並向美國出口的若干產品施加的關稅)，以及其他限制及開支，均可能會提高我們產品的價格，並降低我們產品在若干國家的需求及競爭力；
- (iii) 外國司法權區內對我們知識產權的侵權；
- (iv) 全球政治及經濟不穩，包括戰爭、恐怖主義、政治動盪、經濟衰退、抵制、貿易緊縮及其他業務限制。產品售出國家及地區(如北美洲及歐洲)的經濟衰退持續或惡化，可能會對該等國家及地區的市場氣氛及企業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繼而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收回貿易應收款項的情況及預期所得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
- (v) 經濟、財務及市場不穩定及信貸風險；
- (vi) 與遵守多類複雜的本地及國際法律、條約及規章及強制執行其下補救措施相關的困難及成本；
- (vii) 針對中國或意大利製造產品的經濟制裁、貿易限制、歧視、保護主義或不利政策；

風險因素

(viii) 訴訟或第三方索償風險；

(ix) 外匯管制及波動；及

(x) 不利的稅務條件。

任何上述因素均可能導致(其中包括)業務中斷及銷售損失，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向屬於或成為美國、歐盟、聯合國、澳大利亞及其他相關制裁機構所制裁的某些國家進行銷售，並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美國和其他司法權區或組織，包括歐盟、聯合國及澳大利亞，已經透過行政命令、立法或其他政府手段，實施了對相關國家或目標行業界別、公司或個人團體及／或相關國家內的組織進行經濟制裁的措施。

於往績期間，我們在相關地區有石墨電極的銷售及交付。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涉及相關地區的交易分別產生收益約4.0百萬美元、10.0百萬美元、13.7百萬美元、9.6百萬美元及2.9百萬美元，分別佔總收益的約2.4%、6.7%、12.7%、8.9%及4.8%。巴爾幹(塞爾維亞)、白俄羅斯、埃及、利比亞、俄羅斯(除去克里米亞地區)及土耳其於往績期間受到多項制裁，但未受到相關司法權區的制裁相關法律或法規下的一般及全面進出口、融資及投資禁令(即上述國家並非全面受制裁國家)。

根據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所告知，我們於往績期間與相關地區的非制裁客戶、經銷商及終端用戶的業務交易概無違反國際制裁。然而，新的法律及法規限制或會生效，這可能會加強對業務的審查或導致我們的一項或更多業務活動被認定為違反制裁。如果美國、歐盟、聯合國、澳大利亞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的當局將我們的任何活動認定為違反彼等施加的制裁或成為本集團被指為受制裁方的根據，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名譽造成負面影響。

我們的業務營運須遵守多項環境、健康及安全法律及法規，該等法律及法規的更嚴格標準可能會對相關成本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石墨電極製造設施位於中國及意大利，須遵守中國政府及意大利政府頒佈的多項環境、職業健康及安全法律、法規及政府政策。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

風險因素

我們須進行環境影響評估，並實施環境、健康及安全計劃和程序，以控制與生產設施的設計、建築及營運有關的風險。我們的業務營運及產品所適用的環境、職業健康及安全法律、法規及政府政策不時更改，我們無法預測何時或如何修訂，亦無法預測其後果或影響。

概不保證中國或意大利政府或中國及意大利的相關政府部門日後將不會施加額外或更嚴格的法律、法規或政府政策，這可能使我們招致更繁重的工作和責任。倘中國或意大利政府施加更嚴格的環境、職業健康及安全法律、法規及政府政策，我們的生產及分銷成本可能上升，或我們可能被逼縮減或暫停生產或產生重大資本開支或其他成本以維持合規，且我們或無法將該等額外成本轉嫁予客戶。

該等法律、法規或政府政策如出現任何變動或修訂，我們可能需要動用大量財務或其他資源以調整生產程序、引入新預防或補救措施、購置新污染管制設備及更新我們的合規及監察系統，藉此確保合規，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客戶的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扣除減值虧損前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約為32.8百萬美元、14.1百萬美元、17.1百萬美元、22.0百萬美元及25.9百萬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減少，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銷售額減少所致。貿易應收款項其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主要由於五大客戶之一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的收益較二零一九年增加，以及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取得新客戶的若干收益所致。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第四季度的銷售額較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同期增加所致。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來自部分現有及新客戶的收益增加。

因此，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取決於客戶的信譽以及客戶所在司法權區的宏觀經濟狀況。倘客戶的信譽惡化或大量客戶因任何原因未能支付款項，我們可能產生減值虧損，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期間，我們已就此產生若干減值虧損。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分別約為零、0.9百萬美元、39,000美元、136,000美元及0.2百萬美元。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 — 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項目概述 — 貿易應收款項」一節。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因近期中美關係日益緊張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部分產品從我們位於中國的生產設施運送至美國的客戶。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我們分別有六名、13名、14名、九名及六名位於美國的客戶，我們對彼等的銷售額合計分別佔同期總收益的約23.0%、20.3%、18.9%、21.1%及18.1%。在我們對美國客戶作出的銷售中，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分別有100%、34.6%、1.3%、零及零的產品乃於中國製造。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該等銷售額分別佔總收益的約23.0%、7.0%、0.2%、零及零。

我們的營運因近期中美關係日益緊張而面臨多項法律、政治及經濟風險，該等風險一旦實現，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包括施加貿易壁壘(例如進出口規定)、稅項及關稅(例如近期在中美貿易衝突中對我們於中國生產並出口至美國的若干產品施加的關稅)以及其他限制和開支，這可能推高我們產品的價格、削弱我們產品在某些國家的需求及降低其競爭力。有關中美貿易糾紛對本集團的影響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中美貿易戰」一節。

稅務部門可能質疑我們應課稅收入的分配，此可能增加我們的綜合稅項負債。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美國、中國、意大利、瑞士及南非營運，並於不同司法權區與客戶及供應商進行業務。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跨境業務安排，可能會使本集團溢利分配及在各個不同司法權區的稅務狀況產生固有不确定性。該等交易或安排的稅務待遇或會受限於不同國家各自的稅務機關的詮釋。

於往績期間，我們於本集團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中識別出若干轉讓定價風險。本集團已量化往績期間的應付稅項，總額約為245,343美元。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轉讓定價」一節。

概不能保證相關稅務部門日後不會質疑本集團轉讓定價安排的適當性，亦不能保證規管該安排的相關法規或標準日後不會發生變動。倘主管稅務部門日後發現本集團所採用的轉讓價格及條款不當，則該部門可要求相關附屬公司重新釐定轉讓價格，並據此重新分配收入或調整應課稅收入或扣減相關附屬公司的成本及開支，以準確反映有關收入。任何有關重新分配或調整均可能增加我們的整體稅務負債，倘出現有關情況，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或無法有效實施質控系統，這將導致我們無法遵守與產品有關的必守標準。

產品質量對我們業務的成功至為關鍵，且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質控系統的成效，而後者則依賴多項因素，包括我們在挑選原材料時所採用的程序及準則、我們的質控培訓課程及僱員遵守質控政策及指引的意識。本集團的質控系統如出現嚴重錯漏或倒退均可能導致生產有缺陷或劣質產品、延遲交付產品、更換有缺陷或劣質產品及損害我們的聲譽。

倘產品不符合客戶(主要為電弧爐鋼製造商)的規格及要求，或倘產品有缺陷，或導致客戶因產品而蒙受損失，則我們可能面臨產品責任申索。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不會收到任何針對我們的投訴或申索。在該情況下，我們可能需要就與客戶聯繫以修正該等有缺陷產品或就有缺陷產品的數目向客戶提供信貸而招致重大成本。無論任何聲稱有缺陷的申索結果如何，我們亦可能招致重大法律成本。

產品失靈或有缺陷及由此引致的任何投訴或負面消息，均可能導致產品的銷售下跌或因產品質量而遭提出申索或訴訟。因此，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另外，本集團已取得質量管理標準的相關認證，包括但不限於ISO 9001:2015。因此，我們的質控系統如出現任何嚴重錯漏或倒退，均可能導致我們失去有關認可及認證，從而可能對我們的銷售表現、聲譽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銷售代理的任何行為不當或會不利地損害我們的業務聲譽。

於往績期間，我們在美洲、亞太區及EMEA設有銷售代理，負責我們產品的營銷及銷售。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我們通過銷售代理作出的銷售額分別約為77.9百萬美元、53.7百萬美元、26.8百萬美元、19.7百萬美元及9.7百萬美元，分別佔相應年度收益的約46%、36%、25%、18%及16%。由於彼等並非我們的員工，我們可能無法如控制我們的員工一般控制彼等的行為。我們亦未必能有效防止、發現或阻嚇所有銷售代理的不當行為。彼等所作出有違我們利益的任何不當行為，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及我們的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委聘第三方物流供應商交付產品，而客戶可能因產品在交付途中的損失或損壞而向我們提出申索。

於往績期間，我們的大部分產品均付運至美洲及EMEA的客戶。視乎運輸條款，我們可能會負責聘請第三方貨運公司及物流服務供應商將產品交付予客戶，並承擔與運輸相關的成本及風險。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我們聘請第三方物流供應商的交付成本分別約為4.2百萬美元、7.8百萬美元、4.2百萬美元、5.9百萬美元及2.6百萬美元。

物流供應商提供的服務或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原因而受到干擾，包括物流供應商處理不同、運輸瓶頸、惡劣天氣狀況、自然災害、社會動盪及罷工。概不保證物流供應商會就彼等交付的產品投購足夠甚或任何保險保障。因此，倘我們的產品在交付途中出現任何損失或損壞，而物流供應商未有足夠或任何保險保障，則客戶可能對我們提出責任申索。任何有關申索，無論最終是否成功，均可能導致我們產生訴費、損害我們的業務聲譽及干擾我們的營運。任何有關申索一旦成功，我們可能須承擔大額損害賠償，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概不保證我們的業務策略及未來計劃將能夠成功實施。

我們的業務策略及未來計劃的成功實施或會受本節所載風險阻礙，並將受到多種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挽留現有客戶及吸納新客戶的能力；
- 我們適應行業及市場趨勢變化的能力；
- 可用的管理及財務資源；
- 我們與主要供應商及客戶磋商有利條款的能力；
- 我們聘用及挽留熟手員工以管理及經營業務的能力；
- 勞工成本的增加；
- 我們收購太谷資產出現延遲或未能完成；及
- 山西太谷與我們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有關收購太谷資產的資產收購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的補充協議補充)終止。

有關我們業務策略及未來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業務策略」及「未來計劃及[編纂]」兩節。

風險因素

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成功實施業務策略或未來計劃或有關策略或計劃會如預期提高收益或溢利。此外，我們的擴張計劃或對我們的管理層及營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有重大需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有效及高效地應對任何未來增長，倘我們未能如此應對，則我們把握新商機的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外幣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美元，而(i)我們收益中有重大部分是以美元、歐元及人民幣計值；及(ii)我們的生產成本及開支主要是以歐元及人民幣計值。此外，我們於中國及意大利設有製造廠，以及於美國、瑞士、香港、澳門、中國及南非設有辦事處，而其經營開支是以當地貨幣結算。

因此，我們面臨外匯風險。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我們分別產生約0.2百萬美元、1.4百萬美元、0.7百萬美元及0.1百萬美元的外匯開支淨額。我們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錄得約2.6百萬美元的外匯收益淨額，佔同一財政年度的其他收入的約47.1%。

匯率波動可能由多種因素造成，例如政府政策變動、國內及國際經濟及政局變化，通常難以預測。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不會蒙受外匯損失。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協議以對沖其匯率風險。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以合理的成本管理及減少匯率波動風險，或可能根本無法管理及減少匯率波動風險。功能貨幣與呈報貨幣之間的匯率變動或對我們的財務成本、銷售及產品利潤率造成不利影響，可能降低股份的價值及應付股息，繼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有關外幣風險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外幣風險」一節。

我們不確定我們的遞延稅項資產可否收回，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遞延稅項資產分別為約1.6百萬美元、4.8百萬美元、6.3百萬美元、5.4百萬美元及3.8百萬美元，主要為稅項虧損、應計開支及撥備產生的稅務抵免。有關遞延稅項資產於往績期間的變化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附註24。

風險因素

倘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扣稅暫時性差額，則按此金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這需要對若干交易的稅務處理做出重大判斷，也需要評估未來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收回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能性。我們不能保證可以收回遞延稅項資產，亦不能預測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化。倘我們未能收回遞延稅項資產，可能會對我們未來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未必能夠充份地保護知識產權，並可能面臨第三方就侵犯或挪用知識產權而提起的申索風險。

我們認為我們的「SANGRAF」品牌及其他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成功至為重要。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在中國有22個註冊專利、在中國有六個註冊商標、在香港有四個註冊商標及在美國及南非各有一個註冊商標，而透過於世界知識產權組織(WIPO)的商標註冊，我們使用有關商標的保障已延伸至瑞士。此外，我們為三個註冊域名的註冊擁有人，該等域名對我們的業務十分重要。有關我們知識產權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業務的進一步資料—2.本集團的知識產權」一節。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所採取以保護及保障知識產權的步驟屬足夠，或我們的知識產權日後將不會被任何第三方侵犯。任何知識產權被未經授權使用的情況，均可能會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及聲譽，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表現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可能會訴諸於法律程序，以保護及依法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而該等程序所涉及的法律費用及開支可能龐大。再者，解決有關知識產權申索需要分散資源及管理層的精力和注意力，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表現造成嚴重打擊，窒礙我們的業務發展。

我們業務的成功亦取決於我們能否在不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情況下經營。我們可能會捲入涉及專利侵權或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申索的訴訟。知識產權訴訟、專利異議程序及相關法律及行政程序的抗辯，可能成本高昂及費時失事。在任何有關程序中敗訴可能導致我們承擔重大責任，且我們可能被頒發禁制令，遭禁止生產或銷售我們的產品。此外，我們可能需要重新設計產品或以重大成本向第三方取得許可。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當前的保險未能充分保障因營運產生的所有損失及責任。

根據石墨電極製造行業的常規，我們已投購個人意外保險(須強制投購)。此做法旨在保障我們免於大額支出。然而，有關保險並未完全保障其他潛在風險及損失。

風險因素

根據中國及意大利相關的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將須對因本公司或其僱員本身的過失或疏忽產生的事故而引致的損失及費用承擔責任。倘發生因本公司或其僱員本身的疏忽所引致的任何意外事故，本公司可能會面臨民事訴訟或刑事訴訟，並預期將招致重大損失。此外，本公司未必就本公司的中國物業、設施或存貨購有足夠的火災、地震保險或財產保險。倘本公司蒙受重大損失或責任而本公司未有為該等損失或責任投保，或本公司的保險不能夠或不足以保障該等損失或責任，則可能會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客戶可能不時聲稱我們的產品未有達到合約要求，或聲稱因使用或誤用我們的產品而受傷。這有可能導致違反合約、保養或退貨申索，或因疏忽、產品責任、嚴格責任、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壞而遭提出申索。產品責任保險覆蓋範圍未必涵蓋所有情況或提供足夠保障。

概不保證我們的投保範圍將足以保障因產品責任、專利侵權、環保責任、分銷權終止、商業合約、反壟斷或競爭法、僱傭法律及僱員福利問題以及其他監管事宜而產生的申索的相關損失。倘我們蒙受重大損失或責任而我們的保險不能夠或不足以保障該等損失或責任，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開發能力未必能跟上不斷演變的技術進展。

競爭力主要取決於我們能否(i)向客戶提供符合其技術規格的最佳產品，從而迎合客戶要求及市場需求；及(ii)提升產能及效率。概不保證我們日後能投放相同水平的資源於研發上。另外，亦不保證上述未來研發工作將會成功或於預期時間或預算內完成。再者，亦不保證我們現時及／或潛在競爭對手將不會開發能符合客戶要求的產品，從而取代我們的產品。

因為所用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需要作出具有固有不确定性的判斷及假設，我們可能面臨以公平值計量的物產、廠房及設備的公平值變動及估值存在不确定性的風險。

於往績期間，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公平值計量。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土地及樓宇以及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分別為約55.6百萬美元、56.1百萬美元、96.8百萬美元、99.7百萬美元及93.0百萬美元。其中，個別樓宇、廠房及機器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出現顯著變化，即會導致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公平值出現顯著變化。更多詳情(包括公平值計量中使用的關鍵假設及敏感度分析)，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附註14。

風險因素

資產的公平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其需要作出判斷及假設，並涉及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估計所用基準及假設的變動可能會大幅影響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估值可能涉及相當程度的判斷及假設，而該等判斷及假設本身具不確定性，並可能導致重大調整，繼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往績期間的財務表現並非我們日後財務表現的指標，且我們的經營業績或會出現大幅波動。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毛利分別約為105.2百萬美元、34.3百萬美元、16.5百萬美元、22.8百萬美元及15.6百萬美元；而毛利率則分別約為62.5%、22.7%、15.2%、21.0%及26.1%。

我們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收益分別約為168.3百萬美元、150.8百萬美元、108.5百萬美元、108.7百萬美元、41.8百萬美元及59.7百萬美元。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168.3百萬美元減少約17.5百萬美元或約10.4%至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150.8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平均售價下降，惟被銷量增加所部分抵銷。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約150.8百萬美元減少約42.3百萬美元或約28.0%至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約108.5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平均售價下降，惟被銷量增加所部分抵銷。

我們的收益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維持穩定。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約41.8百萬美元大幅增加約17.9百萬美元或約42.9%至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約59.7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銷量增加及平均售價大幅增加所帶動。

毛利率於由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62.5%下跌至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約22.7%，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i)平均售價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大幅下跌約49.9%，因為石墨電極市價從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歷史高位回落；及(ii)單位銷售成本(扣除存貨撥備)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僅下跌約11.0%。毛利率進一步下跌至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約15.2%，主要由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石墨電極平均售價較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下跌44.9%，因為COVID-19導致全球電弧爐鋼市場增長放緩，致使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及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石墨電極市價下調，惟其影響被原材料採購成本減少所部分抵銷。

風險因素

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的毛利率上升至約21.0%，主要由於單位銷售成本下降，惟其影響被平均售價下降部分抵銷。與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相比，毛利率大幅上升，主要由於平均售價大幅上升所致，惟被平均銷售成本上升部分抵銷。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選定項目概述—毛利及毛利率」一節。

然而，有關本集團過往財務資料趨勢僅為我們過往表現的分析，並非任何正面暗示或未必一定反映未來財務表現。我們未來表現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市場趨勢及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我們與客戶的業務關係、我們業務策略的實施情況、我們所經營行業的競爭格局，以及美洲、歐洲、中國、香港及全球其他地區的整體經濟狀況。

於往績期間，我們開始內部製造石墨電極，以輔助我們的業務營運。歷史數據或過往業績不應作為我們的表現指標而加以倚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的經營及財務表現將維持與往績期間錄得的相若的水平。

我們依賴主要管理人員，如彼等離職會對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及增長很大程度上歸功於高級管理團隊成員的持續貢獻(見本文件「業務—競爭優勢」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節所載)，以及我們識別、聘用及挽留合適及合資格員工的能力，包括具有所需行業知識的管理人員。儘管我們努力回報該等人員對本集團的服務及貢獻，但並不保證我們的薪酬方案及獎勵計劃將成功吸引及挽留主要人員。任何高級管理團隊成員突然離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工地可能發生人身傷害、財產損失或致命事故。

雖然我們一般會監督及密切留意僱員有否在生產過程中做足全部安全措施及程序，但我們無法保證僱員將依循我們的安全措施及／或將不會違反任何適用法例、規則或法規。

本集團或會承受中國廠房及意大利廠房的生產設施發生工業事故的風險。雖然我們已執行安全措施並根據市場常規投保，但概不保證日後不會發生工業事故，並因此導致生產設施營運暫停，損壞我們的廠房或機械，並為我們的僱員、客戶或第三方招致潛在責任。

風險因素

然而，我們遭申索的事宜可能不受到所投購保單的保障。此外，就我們所投購的保單而言，欺詐、嚴重疏忽、自然災難及天災等情況導致的若干損失及申索或不能保足，甚至完全不獲保。本集團僱員的任何人身傷害及／或意外死亡均可能導致本集團遭受申索或其他法律程序。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遭僱員提出任何重大申索。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受經濟週期(包括全球金融及經濟危機)的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與全球電弧爐鋼行業的趨勢及發展息息相關。對我們產品的需求視乎有關行業不時波動的市況而定。倘電弧爐鋼製造行業的全球需求因經濟週期逆勢而下跌，則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亦會下跌，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環球經濟正面臨重大不確定因素及風險，或會對其持續復甦有不利影響。無法保證全球經濟將保持穩定增長或能否保持增長，亦無法保證日後不會出現經濟衰退。倘全球經濟增長低於預期或日後經濟衰退，則本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將會減少，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與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經營的行業競爭非常激烈及集中，而我們將繼續面對來自現有或新競爭對手的挑戰。

我們經營的行業競爭非常激烈及集中，而我們的市場地位很大程度取決於我們在市場上與其他石墨電極製造商競爭的能力。競爭或會影響我們產品的銷售額及價格，繼而將影響我們業務的盈利能力。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十大全球超高功率石墨電極製造商按產量計佔全球市場份額約41.6%，而中國五大石墨電極製造商佔中國超高功率石墨電極總產量的約75.7%。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能否在定價、成本效益、產品質素及客戶服務方面與競爭對手有效競爭。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於未來的競爭持續取勝，倘我們無法取得成功，我們的市場份額、經營利潤及市場認受性或會有所下降，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因石墨電極產能過剩而受到不利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一年期間，全球石墨電極及超高功率石墨電極市場的產能過剩。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所指，雖然中國超高功率石墨電極的產能過剩預期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六年持續，但於中國境外，由於拆除、長期環境修復和更改產能較低設施的用途，超高功率石墨電極同時出現供應短缺。超高功率石墨電極的全球產量及全球市場消耗量(不包括中國)之間的差距預期將由中國出口的超高功率石墨電極來填補。然而，倘中國市場的過剩產能超出全球市場的短缺，則可能對我們產品的定價造成不利影響。

當石墨電極產能增幅超過石墨電極需求增幅，則可能對石墨電極價格造成不利影響。產能過剩會導致製造商按低於現行國內價格(有時更等同或低於生產成本)的價格生產及出口電極。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石墨電極市場產能過剩將不會對我們的石墨電極定價造成不利影響，如此情況屬實，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與於意大利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經營業務需取得多項批准、牌照及許可，未能取得或重續任何相關批准、牌照及許可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意大利的法律及法規，我們須持有多項批准、牌照及許可，方能於意大利經營生產設施。我們須就業務營運及環境事宜取得土地及樓宇業權及許可。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可能會產生大量費用，且任何不合規事件或會令我們承擔相關責任。倘發生任何不合規事件，我們可能須承擔大量費用並佔用管理層大量時間來糾正缺陷。

我們亦可能因不遵守任何法律法規而遭到負面報導，從而對我們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我們於日後申請新生產設施的必要批准、牌照及許可時，或會遭遇困難，甚或無法取得。此外，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於現有業務營運所需的全部批准、牌照及許可到期後及時取得或重續該等批准、牌照及許可，或根本無法取得或重續該等批准、牌照及許可。

倘我們無法取得或維持業務營運所需的全部牌照，我們於意大利廠房的生產活動及我們於意大利正在進行的業務可能會中斷。我們亦可能會遭到罰款及處罰。

風險因素

意大利經濟持續疲弱可能會對我們的營運造成進一步不利影響，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其中一個生產設施位於意大利翁布里亞納爾尼。於往績期間，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政年度、二零二一財政年度、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我們向意大利的銷售分別為零、約4.9百萬美元、2.5百萬美元、4.2百萬美元、1.1百萬美元及5.8百萬美元，佔同期總銷售的零、約3.2%、2.3%、3.8%、2.7%及9.8%。意大利近年經濟衰退(包括債務水平高企)，拖累了我們於意大利市場經營業務的發展前景。我們的營運及投資價值可能因意大利的政治及經濟發展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因此導致銷售縮減。

倘意大利經濟的增長率較預期低或於日後出現衰退，意大利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將有所下降，而我們的業務、製造活動、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不能排除意大利經濟狀況會進一步惡化，而由於我們於意大利經營製造業務，其會對我們的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意大利經濟衰退伴隨商業活動減少、消費者信心下降及失業率上升，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將減少，我們的生產活動及生產機械和設備的使用率將相應減少，從而導致我們的產量減少。因此，我們產量的任何下降都可能導致我們的單位生產成本增加，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與於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經營業務需取得多項批准、牌照及許可，未能取得或重續任何相關批准、牌照及許可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政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中國的法律及法規，我們須持有多項批准、牌照及許可，方能於中國經營生產設施。任何不合規事件或會令我們承擔相關責任。倘發生任何不合規事件，我們可能須承擔大量費用並佔用管理層大量時間來糾正缺陷。

我們亦可能(i)因不遵守任何法律法規而遭到負面報導，從而對我們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及(ii)我們日後申請新生產設施的必要批准、牌照及許可，時或會遭遇困難，甚或無法取得。此外，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於現有業務營運所需的全部批准、牌照及許可到期後及時取得或重續該等批准、牌照及許可，或根本無法取得或重續該等批准、牌照及許可。

風險因素

倘我們無法取得或維持經營業務所需的必要批准、牌照及許可證，我們於中國的生產活動及正在進行的業務可能會中斷。我們亦可能會遭到罰款及處罰。於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的變動或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部分收益源自於中國的業務，而我們的部分主要資產位於中國，因此，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中國政治、經濟及社會政策及狀況所影響。中國經濟在很多方面有別於多數發達國家的經濟，包括其結構、政府干預程度、發展水平、增長率、外匯管制及資源分配。

我們在中國經營及擴展業務的能力取決於多項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包括宏觀經濟及其他市況及借貸機構的信貸供應。為控制通脹及促進經濟增長，中國政府已推出若干宏觀經濟政策，例如實施商業銀行借貸指引，藉此限制對若干行業的貸款。部分該等宏觀經濟政策及貸款政策或會限制我們獲取融資的能力，從而削弱我們實行業務策略的能力。概不保證中國政府日後將不會實施更為嚴格或苛刻的政策。中國政治、經濟及社會政策及狀況的任何變動，均可能為我們的業務營運帶來不確定性，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中國政府已落實措施，在中國經濟發展中著重利用市場力量，但中國政府仍然透過資源分配、管制以外幣計值的債務付款、制定貨幣政策及向特定行業或公司提供優惠待遇，對中國經濟增長行使重大控制。中國政府亦繼續通過實施行業政策而在行業規管方面扮演重要角色。概不保證中國的經濟、政治或法律制度將不會以不利於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的方式發展。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因中國政治動盪或社會形勢變動、法律、法規或政策或法律、法規或政策的詮釋變化、為控制通脹或通縮而推出的措施、稅率或稅收方法變化以及就貨幣兌換及境外匯款施加額外限制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過去數十年，中國政府進行了多項經濟改革，該等改革多數屬於試驗性質，預期會根據經濟及社會狀況不時優化、調整及修訂。此外，與該等改革有關的法律及法規的範圍、應用及詮釋未必完全清晰。有關優化、調整或修訂可能會以無法預料的方式影響我們的業務營運，任何有關法律及法規的範圍、應用及詮釋的不確定性，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政府對貨幣兌換的管制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限制我們有效使用資金的能力。

我們部分收益以人民幣結算。根據我們現行架構，我們的收入源自中國附屬公司派付的股息。中國政府對人民幣兌換外幣及(在若干情況下)匯出外幣至中國境外實施管制。可用的外幣不足或會限制中國附屬公司匯出足夠外幣以向我們派付股息或支付其他款項的能力，或限制其償還外幣債務的能力。若外匯管制制度妨礙我們取得足夠外幣以滿足貨幣需求，我們可能無法以外幣向股東派付股息。

根據中國現有外匯法規，支付經常性賬戶項目(包括溢利分配、利息付款及貿易相關交易支出)可以外幣作出，毋須事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惟須遵守若干程序性規定。然而，若人民幣須轉換為外幣並匯出中國以支付資本開支(如償還以外幣計值的貸款)，則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的批准。未來，中國政府亦可能酌情限制就經常性賬戶交易使用外幣。資本賬戶項下之外匯交易限制亦可能影響我們的附屬公司通過債務或股本融資(包括由我們提供的貸款或出資)取得外匯的能力。

人民幣匯率及價值波動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部分收益及開支以人民幣計值，而[編纂]及我們就股份支付的任何股息將以港元計值。人民幣兌美元、港元及其他貨幣的價值時有波動，且受中國政府政策、國內外經濟及政治發展以及貨幣市場供求影響而變動。

自二零零五年七月起，中國政府採納一項有管理的浮動匯率制度，允許人民幣價值根據市場供求及參照一籃子貨幣，在規定的幅度內浮動。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中國人民銀行將銀行同業即期外匯市場的人民幣兌美元交易價浮動幅度擴大至匯率中間價的1.0%。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中國人民銀行進一步將銀行同業即期外匯市場的人民幣兌美元交易價浮動幅度擴大至匯率中間價的2.0%。在採納更靈活的貨幣政策方面，中國政府仍承受重大國際壓力。倘港元及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發生重大變化，或會對我們以外幣支付股息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的匯率波動將影響[編纂]的人民幣相對購買力。匯率波動亦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外匯損失，並影響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發放股息的相對價值。此外，人民幣兌港元或美元升值或貶值將影響我們以港元計值的財務業績，但不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根本性的變化。

中國關於離岸控股公司向中國實體作出直接投資及貸款的法規，可能會延遲或限制我們使用[編纂]向旗下中國附屬公司提供額外注資或貸款。

作為旗下中國附屬公司的離岸控股公司，我們可能會向旗下中國附屬公司提供額外注資或貸款。任何對旗下中國附屬公司的注資或貸款必須遵守中國法規及外匯貸款註冊規定。例如，我們向中國附屬公司作出的任何貸款不得超過中國附屬公司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獲准作出的投資總額，與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之差額，而有關貸款必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的地方分局登記。此外，我們向中國附屬公司注資須向相關中國政府部門進行登記，而倘註冊資本有所增加，則須透過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向商務部申報。

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及時就利用[編纂]向中國附屬公司提供未來貸款或注資完成或取得必要的政府登記手續或批准，或甚至根本無法完成或取得該等登記手續或批准。倘我們未能完成該等登記手續或取得該等批准，我們向中國附屬公司作出股權注資或提供貸款或資助其營運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從而可能對中國附屬公司籌集營運資金及擴充項目資金以及履行其責任及承擔的能力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中國擁有業務的公司可能會在企業所得稅方面被劃分為「居民企業」，從而可能為我們及非中國股東帶來不利的稅務後果。

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於中國境外地區成立而其「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的企業會被視為中國「稅務居民企業」，且一般而言須就其全球收入按統一的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實際管理機構」界定為對企業的製造及業務營運、人事及人力資源、財務及其他資產方面擁有重大及整體管理及控制權的機構。

風險因素

然而，目前尚未清晰在何種情況下企業的「實際管理機構」會被視為位於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頒佈的稅務通知規定，倘(i)負責日常生產、經營及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及部門；財務及人事決策機構；(ii)主要財產、賬冊、公司印章及董事會會議與股東大會會議紀錄；及(iii)半數或半數以上擁有投票權的高級管理層或董事位於或居於中國，則由中國公司或中國公司集團控制的若干境外企業將歸類為「居民企業」。

倘我們在中國稅務方面被視為中國稅務居民企業，我們須就全球收入按統一的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以及履行報稅責任。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一般根據適用規則被視為「免稅收入」的該等股息將獲豁免繳納10%的預扣稅，此乃由於中國稅務機關並無發佈就中國稅務而言被視為居民企業的實體向國外匯款的相關程序指引。此外，倘我們向非居民企業投資者派付的股息及出售我們股份的收益被中國稅務機關視為源自中國，則該等股息及收益或須繳納中國預扣稅。

我們可能因未登記租約而被罰款。

根據中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頒佈並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生效的《商品房屋租賃管理辦法》，出租人和承租人均須將租賃協議登記備案，並取得房屋租賃登記備案證明。有關政府部門或會要求我們在規定的期限內將租賃協議登記備案，逾期未登記或會被處人民幣1,000元以上人民幣10,000元以下的罰款(由政府部門酌情決定)。

中國稅務機關加強審查收購可能對我們的業務、收購或重組策略或閣下對我們的投資價值構成不利影響。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關於非居民企業間接轉讓財產企業所得稅若干問題的公告》(「**第7號通知**」)，為中國稅務機關對非居民企業間接轉讓中國居民企業資產(包括股權)(「**中國應課稅資產**」)提供全面指引，並同時加強對該等轉讓的審查。

第7號通知訂明，倘非居民企業透過出售直接或間接持有中國應課稅資產的海外控股公司的股權而間接轉讓相關中國應課稅資產，而有關轉讓被視為因規避中國企業所得稅而進行且不具有任何其他合理商業目的，中國稅務機關有權否定該海外控股公司的存在並視該交易為直接轉讓中國應課稅資產，從而對中國應課稅資產的間接轉讓重新定性。

風險因素

儘管第7號通知載有若干豁免(包括(i)倘非居民企業透過收購及出售於公開市場上持有該等中國應課稅資產的上市海外控股公司的股份，而從間接轉讓中國應課稅資產中產生收入；及(ii)倘在非居民企業已直接持有及出售該等中國應課稅資產的情況下間接轉讓中國應課稅資產，則有關轉讓的收入將可根據適用稅務條約或安排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但第7號通知項下的任何豁免是否將適用於轉讓股份或我們日後於中國境外進行任何涉及中國應課稅資產的收購，或中國稅務機關會否應用第7號通知重新定性該交易，則仍屬未知之數。因此，非居民企業股東進行的任何股份轉讓，或我們日後於中國境外進行任何涉及中國應課稅資產的收購，均可能被中國稅務機關視為受前述法規所限，這可能會令股東或我們承擔額外的中國稅務申報責任或稅務負擔。

中國法律制度本身存在不確定因素，可能限制股東可享有的法律保障。

我們在中國擁有業務營運，受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規管。中國法律制度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的成文法及其詮釋為依據，可能不如其他司法權區完善或成熟。過往法院判決可引用作參考，但作為先例的價值有限。因此，爭議的解決結果未必一致或不可預測。

儘管中國政府一直在努力加強對外國在華投資的保護，但中國尚未形成完整的法律體系。中國政府在頒佈與經濟事務和事項(如公司組織和治理、外國投資、商業、稅收和貿易)有關的法律和法規方面取得了重大進展。然而，新頒佈的法律和法規可能沒有充分涵蓋中國經濟活動的所有方面，而且在其應用、詮釋和執行方面存在很多不確定性。例如，中國有關政府頒佈了《關於依法從嚴打擊證券違法活動的意見》，其中訂明將加強對赴境外上市的中國公司的管理和監督。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中國證監會公佈了《國務院關於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的管理規定(草案徵求意見稿)》以及《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備案管理辦法(徵求意見稿)》，以徵求公眾意見。相關草案引入了以備案為基礎的監管制度，涵蓋了國內公司直接和間接的海外發行和上市，並詳述了(其中包括)確定發行人的發行和上市是否被視為中國國內公司的間接海外發行和上市的原則和某些標準，以確定須根據該規定進行備案的情況。具體而言，發行人的發行和上市如果符合以下標準，將被視為中國境內公司的間接境外發行和上市，因此需要向中國證監會辦理備案手續：

- (i) 境內企業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營業收入、利潤總額、資產總額或淨資產佔該發行人同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相應數據的50%以上；及

風險因素

- (ii) 該發行人負責業務經營和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大部分為中國公民或在中國有常住戶口，且該發行人的主要營業場所位於中國或該發行人的業務經營主要在中國進行。

截至本文件日期，鑒於我們目前在中國的業務營運情況，我們還沒有達到作為中國境內公司進行間接海外上市的標準，不需要遵守該草案中的備案要求。然而，目前仍不清楚所採用的版本是否會有任何進一步的重大變化。

上述草案的詮釋和實施仍存在不確定性，未來可能會出台有關該草案的進一步解釋或詳細規則及規定，這可能會對我們提出額外的要求，並對本次發行造成不利影響。此外，中國的法律體系部分是基於政府的政策和行政法規，這些政策和法規可能具有追溯力。

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意識到我們違反了某些政策或規則。我們根據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可獲得的法律保護可能有限。中國的任何訴訟或監管執法行動可能曠日持久，這可能分散我們的資源及管理層的精力。此外，爭議解決的結果未必一致或不可預測，且可能難以在中國執行判決及仲裁裁決。

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實施及執行存在不確定性，而其判例體系僅賦予先前法院判決有限先例價值，這可能會影響閣下可享有之法律賠償及保障，亦可能對閣下的投資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可能難以就於中國境外法院提出的爭議對我們或我們居於中國的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對我們或我們居於中國的管理層人員執行非中國法院的判決。

我們有某些資產位於中國。由於中國並未訂立訂明認可及執行多數其他司法權區法院作出的判決的條約或安排，故概不保證閣下將能就於中國境外法院提出的爭議對我們或我們居於中國的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對我們或我們居於中國的管理層人員執行非中國法院的判決。

風險因素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四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政府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根據該項安排，若中國任何指定人民法院或香港任何指定法院已作出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要求根據民商事案件的案件方書面選擇的法院約定就案件支付款項，則任何涉事案件方可向有關中國人民法院或香港法院申請認可及執行判決。上述安排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生效，惟根據安排提出的任何訴訟的結果及可執行性仍不明朗。

中國目前或未來的環境及安全法律及法規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若干業務受到與環境及安全事項有關的若干中國法律及法規所規限。根據該等法律及法規，我們須維持安全生產狀況及保護僱員的職業健康。雖然我們已對運作中設施進行定期檢查，並定期進行設備保養，以確保營運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日後在製造工序的過程中不會發生任何重大意外或工傷。此外，我們的製造工序會產生廢水、噪音、煙及灰塵等污染物。即使已實施現有監控，污染物自生產過程排放至環境或會產生責任，而有關責任可能使我們須付出費用對有關排污進行整改。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可發現所有產生重大環境責任的情況或未來採納的任何環境法例不會大幅增加我們的經營成本及其他開支。倘日後中國實施更嚴格的環境保護準則及法規，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以合理的成本遵守有關新法規，或根本無法遵守該等法規。實施額外環境保護措施及／或未能遵守新環境法律或法規導致的任何生產成本增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有關網絡安全和數據安全的複雜且不斷發展的法律及法規的約束。

我們面臨與網絡安全和數據安全相關的複雜且不斷發展的法律及法規的挑戰。雖然我們不會為我們的業務營運處理用戶的個人信息，但我們會處理在原材料和產品採購、生產、銷售和運輸業務期間產生的和與之相關的數據。最近，中國監管機構日益關注數據安全和數據保護領域的監管。例如，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該法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起生效。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四日，網信辦發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徵求意見稿)》(「**網絡數據安全條例草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網信辦和其他12個中國監管部門聯合修訂並頒佈《網絡安全審查辦法》(「**網絡安全審查辦法**」)，該辦法自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有關數據安全的規定」一節，以了解更多詳情。

我們預期該等領域將受到監管機構的更多關注和留意，並在未來吸引持續或更大的公眾審查和關注，這可能會增加我們的合規成本，並使我們面臨與數據安全和保護相關的更高風險和挑戰。我們或我們的員工或合作夥伴未能或被視為未能維護數據安全或遵守適用的中國或外國隱私、數據安全和個人信息保護法律、法規、政策、合約條款、行業要求和其他要求可能(i)導致民事或監管責任，包括政府或數據保護機構的執法行動和調查、罰款、處罰、要求我們以某種方式停止營運的強制執行命令或撤銷我們的許可證、訴訟或負面宣傳，並且可能(ii)要求我們花費大量資源來回應和辯護指控和索賠。

數據安全條例草案徵求社會意見，明確規定任何數據處理者赴香港上市，而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應當申報網絡安全審查。然而，當中規定的「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釐定標準尚不明確，仍有待進一步解釋和闡述，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的頒佈日期、最終內容、詮釋和實施等方面存在較大不確定性。

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掌握超過100萬用戶個人信息數據的網絡平台營運者赴海外上市的，應當向中國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申報網絡安全審查。但《網絡安全審查辦法》並未對「赴海外上市」或「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風險的釐定標準作出進一步解釋或詮釋。中國政府當局在解釋和執行該等法律、規則和法規方面可能有酌情權。

風險因素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相關監管機構不會以對我們產生負面影響的方式詮釋或實施法律或法規。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牽涉網信辦的任何調查或網絡安全審查，我們亦無收到任何詢問、通知、警告或制裁。倘需要對我們的任何活動進行網絡安全審查，包括我們所處理與出口管制產品項目或本次[編纂]相關的任何數據，我們將積極配合網信辦進行此類網絡安全審查。然而，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獲得監管機構的批准或根本無法取得批准。任何未能從監管機構取得此類批准或許可的情況，都可能嚴重限制我們的流動資金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尤其是在我們需要額外資本或融資的情況下。

該等中國網絡安全和數據私隱法律、法規和標準的詮釋和應用仍在不斷發展。因此，未來的監管變化是否會對與像我們一類的公司施加額外的合規要求，仍屬未知之數。遵守不斷變化的法律和法規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大量成本或需要我們改變業務常規，從而大大增加我們的營運成本和費用或影響我們的增長勢頭，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不利。

與於不同國家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或會因遵守不同司法權區規管我們業務的各項法律及法規而產生龐大成本。

除於意大利及中國的業務外，我們於香港、美國、瑞士、南非及澳門設有附屬公司。該等司法權區的法律及法規規管我們業務的不同部分，例如工作場所安全、僱傭及銷售。有關對業務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進一步資料見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

因此，我們於該等司法權區的業務須承受若干固有風險，包括：(i) 面對當地經濟、政治及勞工狀況；(ii) 法律、法規、貿易、貨幣或財政政策的變動；(iii) 執行協議、收回應收款項及保護資產的難度；(iv) 匯回盈利的限制，包括附屬公司匯款及其他付款的預扣稅及其他稅項；(v) 投資限制或規定；及(vi) 暴力事件及內亂。此外，鑒於該等法律及法規甚為複雜，且會持續修訂，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可能涉及大量財務及其他資源，並可能窒礙業務擴展。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任何新訂政府法律、法規及政策或該等法律、法規及政策（例如僱傭、社會保障、財務報告及會計）的變動均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未能遵守任何該等法律及法規可能會令我們受到各種處罰，包括罰款或暫停營運，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於多個司法權區面對複雜的稅制。審計、調查及稅務程序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及非所得稅。所得稅會計處理通常涉及複雜的問題，我們在釐定全球所得稅及其他稅務負債撥備時須作出判斷。此外，預扣稅、增值稅、商品及服務稅、銷售稅及其他非所得稅的應用方式未必一定直明確，我們可能需要就該等稅項進行稅務審計。我們認為，我們的稅務狀況屬合理，我們的稅務儲備足以應付任何潛在責任。然而，若干司法權區的稅務機關可能不同意我們的稅務狀況，包括相應開支及收入的稅收待遇。倘任何該等稅務機關成功質疑我們的狀況，我們可能須承擔超出任何已設立儲備金的額外所得稅和與之相關的罰款及利息，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未來現金流造成重大影響。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股份以往並無公開市場且其流動性及市價或會波動。

[編纂]前，股份並無公開市場。股份的首次發行價格範圍由我們與[[編纂]]及[編纂] (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 磋商協定，在[編纂]後，[編纂]或會與股份市價有顯著差異。我們已申請批准股份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然而，於聯交所[編纂]並不保證股份會形成活躍流通的交易市場，就算形成活躍市場，亦不保證市場會在[編纂]後繼續保持或股份市價於[編纂]後不會下跌。此外，股份的價格及成交量可能會有波動。下文所述因素可能影響股份的成交量及價格：

- 收益及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計波動；
- 我們或競爭對手宣佈新項目或土地收購；
- 房地產界別的融資上限或限制；
- 有關我們或競爭對手招聘或損失主要人員的消息；
- 公佈行業的競爭形勢發展、收購項目或策略聯盟；
- 金融分析師對盈利估計或推薦的變動；
- 潛在訴訟或監管部門調查；
- 影響我們或所處行業的一般市場狀況或其他發展變動動向；

風險因素

- 其他公司及其他行業的經營及股價表現，以及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事件或因素；及
- 我們發行在外的股份的解除禁售或其他轉讓限制，或我們或其他股東出售或被視為出售額外股份。

證券市場通常不時有大幅價格及成交量波動，而有關波動與特定行業或公司的經營表現無關。此類價格波動及起伏亦可能對股份的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編纂]後 閣下將會面對即時攤薄，倘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或會面對進一步攤薄。

緊接[編纂]前，股份[編纂]高於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因此，按[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計算(即所述[編纂]價格範圍的中位數)計算，閣下及[編纂]的其他股份認購人將會面對即時的備考有形資產淨值攤薄，金額為每股股份約[編纂]美元(相當於[編纂]港元)，而現有股份持有人所持股份的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將會增加。倘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或股本掛鈎證券，且有關股份的發行價低於發行時的每股有形資產淨值，閣下及其他股份認購人或會面對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進一步攤薄。

由於[編纂]的定價及[編纂]之間存在時滯，故開始買賣前股份的價格可能降低。

[編纂]將於[編纂]釐定，我們預計[編纂]將為[編纂]。然而，[編纂]直到[編纂]才會於聯交所開始[編纂]，該日預計為[編纂]。投資者未必能夠於此期間出售或以其他方式[編纂]股份。因此，由於[編纂]至[編纂]之間可能出現不利市況或其他不利發展，股份持有人面對買賣開始前股份價格可能降低及股份價格可能低於[編纂]的風險。

我們的現有股東可能出售股份，從而可能對[編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現有股東日後於[編纂]後在公開市場出售大量股份，可能對我們股份不時的現行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由於有關轉售的合約及監管限制，僅有少數目前發行在外的股份將可於[編纂]後即時出售。進一步資料請參閱「[編纂]」一節。然而，於該等限制失效後或倘其獲豁免或被違反，日後出售大量股份或有關阻礙出售的看法，均可能對股份市價及我們日後籌集股本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無法保證我們日後會宣派或分派任何股息。

任何宣派任何股息的決定將需要得到董事會推薦及股東批准。任何有關派付任何股息的決定將考慮多項因素(例如經營業績、財務條件及狀況以及被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未於任何指定年度內分派的可供分派溢利可能會被保留，並可在隨後幾年內分派。就作為股息分派的溢利而言，該部分溢利將不可再投資於我們的經營活動。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宣派或分派任何股息。我們日後宣派股息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由於我們為開曼群島公司，而開曼群島法律對少數股東的保障可能有別於香港或若干其他司法權區的法律，故閣下的權利可能難以獲得保障。

我們為開曼群島公司，我們的公司事務受到開曼公司法及其他開曼群島法律規管。與保障少數股東利益有關的開曼群島法律有別於香港或其他司法權區的現行成文法及判例。該等差異可能表示其對少數股東的補償或會與彼等根據香港或其他司法權區法律所獲得的補償有所不同。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公司法概要」一節。

前瞻性資料可能不準確。

本文件載有屬「前瞻性」的若干陳述並採用「旨在」、「估計」、「預測」、「相信」、「繼續」、「或會」、「預期」、「打算」、「可」、「可能」、「計劃」、「考慮」、「潛在」、「擬」、「尋求」、「應當」、「應」、「將會」及「會」或類似詞彙或其否定形式等前瞻性詞彙。有關陳述包括(其中計有)我們對增長策略的討論及對日後業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預測。

[編纂]之認購人務請垂注，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均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倘任何或全部該等假設獲證實不準確，則基於該等假設作出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為不準確。此方面的不確定因素包括上文討論的該等風險因素所識別者。鑒於該等及其他不確定因素，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不應視作由我們就我們將會達成的計劃或目標所發表之陳述或保證，而應根據各種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載的該等因素)而考慮此等前瞻性陳述。除根據上市規則或聯交所的其他規定而履行的持續披露責任外，我們無意更新此等前瞻性陳述。投資者不應過度依賴該等前瞻性陳述。請參閱本文件「前瞻性陳述」一節。

風險因素

我們無法保證本文件所載來自多份官方政府刊物及其他公開可得刊物有關全球經濟及全球石墨電極製造行業的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字是否準確。

本文件內有關全球經濟及全球石墨電極製造行業的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字乃摘錄自多份官方政府刊物，其他公開可得刊物及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概不保證該等資料來源的質素或可靠程度。具體而言，源自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未經我們或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任何一方或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及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其他各方獨立核實。因此，我們概不就有關事實、預測及統計數字是否準確發表聲明，有關事實、預測及統計數字可能與就此編製的其他資料不一致。

由於資料收集方式可能存在缺陷或成效不彰，而已刊發資料與市場慣例亦可能存在差異及其他問題，本文件內的事實、預測及統計數字可能不準確或無法與其他經濟體編製的事實、預測及統計數字比較。此外，概不保證有關資料的載述或編製基準或準確程度與其他地區相同。故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本文件所載有關全球經濟及全球石墨電極製造行業的該等事實、預測及統計數字。

我們強烈勸告閣下閱畢整份文件及不要依賴報章或其他傳媒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

我們強烈勸告投資者不要過度依賴報章或其他傳媒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在本文件刊發前，報章或傳媒或會報道有關[編纂]及我們而未有載於本文件的若干資料。我們並未授權在任何報章或傳媒披露該等資訊。我們概不會就任何該等報章或傳媒報道或就任何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對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概不發表任何聲明。倘在本文件以外的刊物登載的任何有關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有衝突，我們概不會對其負責。因此，有意投資者不應依賴任何有關資料。